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  
**可意见**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本次交易所有相关资料，并基于独立的立场及判断，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我们就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予以事前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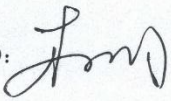
2.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以及拟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可操作性。

综上，我们同意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  
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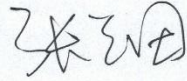
李明(签字): 

2020年1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  
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兰田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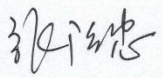


2020年 1 月 2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  
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治忠(签字):



2020年 1月20日